領　　據

茲領到基隆市政府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專戶核發114年度「基隆市政府補助身心障礙者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計畫」，計新臺幣　萬　仟　佰　拾　元整。

收　　款　　人：　　〈簽名/蓋章〉

身 分 證 字 號：

地 址〈含鄰里〉：

電　　話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切　結　書

本人確實未曾接受其他身心障礙者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金之補助款，如有不實，本人同意歸還補助款，並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此切結為憑。

切結人簽章：　　〈簽名/蓋章〉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〈含鄰里〉:

電　　話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